

## 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信息质量分析

郭岩, 王丽萍, 戚晓鹏, 郭青, 张春曦

**摘要:** **目的** 评价 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信息质量, 探讨质量综合评价的可行性和合理性, 为进一步提高报告质量提供科学依据。**方法** 通过《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中的子系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信息系统》获取 2006 年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数据; 运用 Oracle、SPSS 软件作数据处理及统计分析。**结果** 2006 年全国共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3390 起, 其中 69.09% 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 事件从发生到报告的时间为 0.70 d, 从接到报告到网络报告的时间为 0.57 d, 从事件发生到网络报告的时间为 2.30 d, 网络报告到事件结案的时间平均为 20.58 d; 各数据项的填写完整率均在 80% 以上; 全国 50.63% 的县(区) 报告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结论** 应加强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质量的评估, 分析影响报告质量的关键因素, 加大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的管理力度, 指导今后的信息报告工作。

**关键词:**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网络直报; 质量分析; 评价

中图分类号: R126.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3-9961(2007)10-0665-03

**Analysis on the information quality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s in 2006** GUO Yan, WANG Li-ping, QI Xiao-peng, GUO Qing, et al. Center for Public Health Surveillance and Information Service Center of China CDC, Beijing 100050, China

**Corresponding Author:** GUO Yan, Email: guoyan@chinacdc.cn

**Abstract:** **Objective** The present study was conducted to evaluate the information quality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s in 2006 and the feasibility and rationality of comprehensive quality assessment for providing a scientific basis on which to further improve the quality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ing. **Methods** The data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s in 2006 was acquired by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 (MIS)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ing, a subsystem of China Information System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Data processing and statistical analysis was conducted with Oracle and SPSS software. **Results** 3390 public health emergencies were reported in China in 2006 with 69.09% of them from China CDC. It took 0.7 days to report the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after its occurrence and 0.57 days to further report via net-work after receiving the report from the site. The time spent from the onset of emergencies to the reporting via network was 2.30 days, with 20.58 days taken from the reporting via network to the completion of the management of the emergencies. Integrity rate of the individual data filled-in was over 80%. Statistics showed that there were 50.63% of the counties and regions throughout China reporting public health emergencies. **Conclusion** The evaluation on the quality of reports on public health emergencies should be strengthened, with the key factors affecting the reporting quality analyzed. The management of information reporting on public health emergencies are to be reinforced to make it better in the future.

**Key words:**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direct internet-based report; information quality; evaluation

CLC: R126.4

Document code: A

Article ID: 1003-9961(2007)10-0665-03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全国统一实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网络直报以来, 国家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与疾

作者单位: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公共卫生监测与信息服务中心, 北京 100050

作者简介: 郭岩(1981-), 男, 黑龙江省伊春市人, 实习研究员, 主要从事传染病监测及网络直报相关工作

通讯作者: 郭岩, Tel: 010-63173379, Email: guoyan@chinacdc.cn

收稿日期: 2007-04-23

病控制机构均可于同一时间及时获得情报, 特别是 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管理工作规范》实行以来, 有效提高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的敏感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为进一步提高信息报告质量, 探讨网络直报信息质量的评价方法有效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管理工作, 现根据 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网络报告数据, 对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信息质量进行评价。

## 1 材料与方法

1.1 资料来源 分析研究资料来源于 2006 年通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信息系统》网络直报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资料。

1.2 评价方法 利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信息系统》2006 年报告的一般级别以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数据,对其报告单位类型、报告及时性、县区报告情况,报告完整性等质量影响因素进行分析评价,并根据各个质量影响因素的指数计算出报告质量的平均指数,用于综合分析<sup>[1]</sup>。

## 2 结果

2006 年,全国通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信息系统共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3390 起,其中已结案 3241 起,占 95.60%。

2.1 报告事件类型构成情况 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有 69.62%为传染病事件,有 15.69%为食物中毒事件,此外环境因素事件和流感样病例爆发分别占 4.78%和 4.25%,这 4 种类型的事件占报告事件总数的 94.34%。其中 69.30%的事件发生在学校,并且主要以乡镇级中小学为主。

2.2 报告单位类型构成情况 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有 69.09%来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16.58%来自乡镇卫生院,8.35%来自医院,此外来自卫生监督所(局)报告的事件占 2.57%,这 4 种类型的报告单位所报告的事件数占报告事件总数的 96.40%。

2.3 报告及时性分析 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有 48 起事件的发生时间与接到报告时间之间存在逻辑错误,系统中暂还没有这 2 个字段的逻辑校验,用户在进行报告时未按纸质报告卡的内容认真填写,才造成此现象的产生;有 7 起事件的接到报告时间与网络报告时间之间存在逻辑错误。主要是由于用户在进行进程报告时修改造成的。

主要采用 5 个时间间隔来评价报告的及时性,即事件发生到报告时间、报告到网络报告时间,发生到网络报告时间、网络报告到事件结案时间以及网络报告到审核时间。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时性情况见表 1、图 1。图中显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到报告的时间为 0.70 d,接到报告到网络报告的时间为 0.57 d,事件发生到网络报告的时间为 2.30 d,网络报告到事件结案的时间为 20.58 d,其中传染病事件的时间较长,这是由事件中病人的潜伏

表 1 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分类型及时性分析

Table 1 Analysis on timeliness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ing by types, 2006

事件类型	事件数(起)	发生到报告(d)	报告到网报(d)
全部	3390	0.7	0.57
传染病	2360	1.48	0.73
甲类	84	0.89	0.27
乙类	541	1.08	1.05
丙类	973	2.11	1.99
其他类	762	1.72	0.3
食物中毒	532	0.27	0.56
职业中毒	46	0.14	0.27
其他中毒	83	0.26	0.34
环境因素事件	162	0.38	0.04
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	10	0.5	0.75
预防接种、服药事件	9	0.38	1.52
医源性感染事件	1	1.66	0.43
其他公共卫生事件	43	1.35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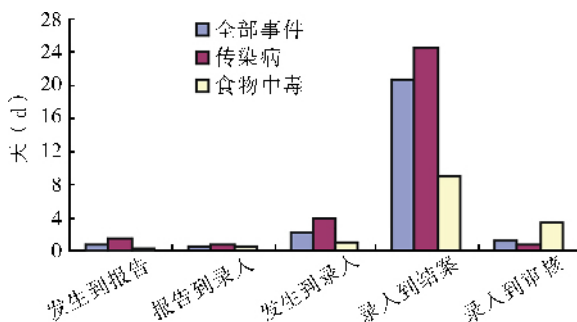


图 1 2006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及时性分析

Figure 1 Analysis on timeliness of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reporting, 2006

期长短所决定;网络报告到审核的时间为 1.20 d,其中传染病事件的时间较短。在报告的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甲类传染病事件的 5 个时间间隔均最短。在以上 5 个时间间隔中,接到报告到网络报告的时间是用来评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人员的指标,是可控因素,因此相应减少这段时间将有助于提高突发事件报告的及时性。

### 2.4 完整性分析

2.4.1 报告进程次数 2006 年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有 8 起突发事件只有结案报告,有 33.23%的事件只有初次报告和结案报告两个报告,有 25.12%的事件有 3 次进程报告,41.65%的事件有 3 次以上的进程报告。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很多事件在发生变化时没有及时进行进程报告。

2.4.2 数据项完整性 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中所要求的必填项外,有些数据项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数据分析利用中也很重要,各种类型事件报告中所涉及的公用的数据项填写率如下:症状

(94.60%)、事件发生场所(93.60%)、体征(80.62%),并且有 86.78%的事件有附件上传。这些数据项的填写完整和准确,有利于有关影响因素的分析<sup>[2]</sup>,利于突发事件的分析和总结。

**2.5 县区报告情况** 2006 年全国共有 1479 个县区报告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占全国县区总数的 50.63%,相比 2004 年的 24.63%和 2005 年的 32.62%,通过网络直报系统进行报告的县区越来越多,事件报告数量逐年增加。

### 3 讨论

实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网络直报以来,全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的数据准确性和报告及时性均有明显提高,通过网络直报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县区也越来越多,网络覆盖率不断扩大,能够更好的动态掌握事件进展及处理情况。从 2006 年的报告情况看,中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中尚存在一些问题,如报告不及时,全国只有 21.95%的事件由接到报告到网络直报及时,主要原因就是各级对报告规范中的报告时限的要求落实不够;报告不规范、一些地区对突发事件的报告严肃性重视不够,很多事件名称就很不规范;有 33.23%的事件只有初次报告和结案报告两个报告。这说明事件发生变化时没有及时进行进程报告。对报告规范的培训不到位;业务管理部门对突发事件的审核把关不严;同时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数据的分析利用不够等。这些问题对分析和评价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危害和预防控

制效果造成一定困难。

针对目前面临的一些问题,建议国家加大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的管理力度,尽快加强对各级报告管理人员的技术指导与培训,特别是对基层网络直报人员的培训,同时应加强对培训效果的督导。这是信息报告工作的基础,也是提高报告质量的重要前提之一。同时加快相关的事件报告标准、规范的修订,特别是对事件处理、审核和结案的时限的要求,以提高数据报告的可操作性,以适应事件报告工作发展的需要;定期对信息报告质量进行评价,分析;各地根据本省的实际情况下,按照卫生部的规范和应急预案的规定,制定适合本省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操作规程》,并作相关培训;对报告过的突发事件进行回顾性调查,重点关注突发事件纸质报告卡的填报以及报告管理情况,并与网络数据进行一致性比对,以便真实掌握基层突发事件的报告情况。只有不断地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报告的质量,更好地保障信息报告系统规范有效运行,才能使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及时准确掌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快速有效地处置各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sup>[3]</sup>。

### 参 考 文 献

- [1] 马家奇,王丽萍,戚晓鹏,等. 2004 年法定传染病报告信息质量分析[J]. 疾病监测,2005,20(5):265.
- [2] 刘耀民,徐淑荣,郭爱军. 对统计信息质量评价标准的思考[J]. 苏盐科技,2006,3(1):35-37.
- [3] 卫生部. 《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管理工作规范(试行)》[S].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2005.